

# 缴纳认缴出资通知书

ASIA SUMMIT LIMITED（金禾有限公司）：

2024年9月19日，盐城市大丰区人民法院根据申请人大丰培耘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培耘公司）清算组的申请，以培耘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，并且明显缺乏清偿债务的能力为由作出（2024）苏0904破申40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培耘公司破产清算一案，并于2024年9月23日作出（2024）苏0904破37号决定书，指定江苏锐智律师事务所担任培耘公司的破产管理人。

管理人通过大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调取的工商资料获悉，你是培耘公司的股东，认缴的出资为300万美元，章程规定的出资时间为2021年2月16日前。培耘公司的工商资料显示你认缴的300万美元注册资金尚未实缴到位。

现通知你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五日内与管理人联系。若你有异议，请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三日内向管理人书面提出并附相关合法、有效的证据，以便管理人核实。

大丰培耘电子有限公司管理人

2024年10月8日

- 附：1. 受理破产清算申请裁定书复印件一份；  
2. 指定管理人的决定书复印件一份；  
3. 管理人联系方式：蔡雨静 18865322163